

桃園市政府115年5月20日府教高字第1150139513號函核定

115年4月7日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招生委員會通過

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高中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簡章

承辦單位：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地 址：326015 桃園市楊梅區高榮里梅獅路539巷1號

電 話：(03)496-5007

傳 真：(03)464-4901

網 址：<https://wdfhs.tyc.edu.tw>

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招生委員會編印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5 月

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辦理項目	辦理期程	地點、摘要說明
公告簡章	115 年 5 月	簡章公告於本校籌備處網站，可自行下載簡章及報名文件
招生入學說明會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	本校 302 視聽教室
報名送件	115 年 6 月 5 日（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下午 2 時	本校籌備處，逾時不予受理。
辦理補件	115 年 6 月 8 日（星期一） 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	本校籌備處，僅限補齊既有報名資料，不得以補件方式辦理補報名，逾期或未完成補件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公告實作評量及面談時間表	115 年 6 月 9 日（星期二） 中午 12 時	本校籌備處網站公告參加日期、時間及名單
實作評量及面談	115 年 6 月 13 日（星期六）	本校籌備處網站公告
錄取公告	115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二） 中午 12 時	本校籌備處網站公告
錄取結果複查	115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二） 下午 2 時前	向本校籌備處提出申請
正取生報到	115 年 6 月 17 日（星期三） 中午 12 時前	採線上報到，網址公告於本校籌備處網站
正取生已報到學生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 中午 12 時前	本校籌備處辦理
公布「備取生遞補 報到人數」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 下午 2 時	本校籌備處網站公告
備取生報到	115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二） 中午 12 時前	採線上報到，網址公告於本校籌備處網站
備取生已報到學生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24 日（星期三） 中午 12 時前	本校籌備處辦理
申訴期限	115 年 6 月 24 日（星期三） 下午 2 時前	向本校籌備處提出申請

※注意

- 一、本日程表如有變動，以本校籌備處公告為準。
- 二、報名辦法請詳閱本簡章一肆、報名辦法(第 2 頁)。
- 三、115 學年度入學相關資訊查詢：<https://wdfhs.tyc.edu.tw>。

目 錄

※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封面內頁)
壹、依據	1
貳、辦學目標	1
參、招生對象與名額	2
肆、報名辦法	2
伍、錄取方式	3
陸、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方式	4
柒、錄取公告	4
捌、錄取結果複查	4
玖、報到入學	4
拾、放棄錄取資格	5
拾壹、申訴	5
拾貳、其他	5
附錄一、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7
附件一、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文件檢核表	10
附件二、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11
附件三、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入學資料表	12
附件四、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家長同意書	16
附表一、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結果複查申請書	17
附表二、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結果複查回覆書	18
附表三、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學生報到切結書	19

附表四、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20
附表五、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學生申訴書·····	21
附圖一、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位置圖 ·····	22

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高中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簡章

壹、依據

- 一、總統107年1月31日華總一義字第 10700009831 號令「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
- 二、教育部110年6月30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069751B號令修正「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
- 三、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5年4月24日府教高字第1150099624號函核准招生。

貳、辦學目標

本校以落實實驗教育精神為核心，建構一至十二年級一貫之華德福教育體系，依循學生身心靈發展節律，發展具整體性與連續性的學習歷程，培育具備清晰思考、柔暖情感與堅強意志之完整個體。

在課程發展上，以華德福教育理念為基礎，透過統整性與藝術性的學習方式，強調經驗、理解與實踐的連結。高中階段（十至十二年級）著重於培養學生自我認識、獨立思考與行動實踐能力。課程涵蓋數學與自然科學之探究、社會人文之反思，以及藝術與創作之表達，並結合專題研究、戲劇創作、社會服務、職業實習與探索課程，幫助學生在實踐中探索人生方向，成為追求真理、欣賞美、實踐善的自由個體。

高中部課程透過主課程、副課程、專題研究及跨領域學習等方式，引導學生逐步發展獨立思考與自主學習能力。十至十二年級期間，學生將參與戲劇公演、專題研究、社會服務、戶外探索、職業實習及成果發表等多元學習歷程，透過實作、合作與反思深化學習經驗。另本校不以制式教科書為主要教材，教師依課程需求設計教學內容，學生透過工作本書寫、實作探究、觀察記錄、討論表達及成果展現累積學習歷程，並逐步適應以深度理解、主動參與及自主探究為核心之學習方式。

期望與認同華德福教育理念之家庭共同建立合作共學之教育社群，支持學生在完整學習歷程中，逐步發展自我、理解世界，並以自由而負責的態度回應

未來社會之挑戰。

參、招生對象與名額：

- 一、國民中學畢業生，含應屆、非應屆、具同等學力資格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經家長雙方(或監護人)同意後向本校籌備處報名。
- 二、115 學年度招收高中部普通科 1 班，共 25 名，備取若干名。

肆、報名辦法

- 一、報名時間：115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2時，逾時不予受理。
- 二、報名地點：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 三、報名費：免繳報名費。
- 四、報名程序：

(一)填寫報名文件：

1. 入學報名表，詳見附件二(本簡章第 11 頁)。
2. 學生入學資料表，詳見附件三(本簡章第 12 頁)。

(二)現場報名：

請於115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2時，備齊相關資料，由學生本人或家長（或監護人）親至本校籌備處辦理報名。

(三)補件時間：

115年6月8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中午12時，至本校籌備處辦理補件；僅限補齊既有報名資料，不得以補件方式辦理補報名，逾期或未完成補件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五、報名應備齊資料：

(一)入學報名表及學生入學資料表：

1. 入學報名表填表時可手寫或打字。
2. 學生入學資料表以手寫方式完成。
3. 請以 A4 雙面列印。
4. 不得浮貼增補或變更紙張大小。
5. 不須裝訂。

(二)書面審查資料：

依附錄一(本簡章第 7~9 頁)辦理。

(三)比序項目積分確認單：

請原就讀國民中學由免試入學系統列印比序項目積分確認單，應包含畢業資格、服務表現、均衡學習、品德表現及體適能積分，並經原就讀國民中學教務處核章。

應屆畢業生之比序項目積分確認單，原則由原就讀國民中學依桃連區免試入學相關系統或規定核發。非應屆生、外縣市學生、具同等學力資格學生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得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由本校招生委員會依同一標準審查認定。

六、實作評量及面談時間公告：

學生個別實作評量及面談時間，將於115年6月9日(星期二)中午12時公告於本校籌備處網站 <https://wdfhs.tyc.edu.tw>。

七、實作評量及面談：

(一)時間：115年6月13日(星期六)。

(二)地點：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三)相關評量項目及內容，依附錄一(本簡章第 7~9 頁)辦理。

八、報名注意事項：

(一)相關入學申請文件，請至本校籌備處網站下載。

(二)完成報名手續後，資料不得申請更改或退件。

(三)經審查後，若有資格不符或資料不全者，逕以不錄取。

伍、錄取方式

一、本次招生入學最低錄取總積分為 48 分，係依總積分 80 分之 60% 訂定；另於特殊選才綜合表現項目中，書面審查、實作評量及面談三項成績，不得有任一項為 0 分。學生總積分未達錄取標準者，得不予錄取；必要時，得為不足額錄取。

二、報名人數超過核定招生名額時，依「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方式」進行排序錄取。

三、若依各項比序順次比較後仍同分且超過招生名額，採增額錄取方式辦理，並報主管機關備查。

陸、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方式

比序方式依據「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詳見附錄一(本簡章第 7~9 頁)之規定辦理。

非應屆生、外縣市學生、具同等學力資格學生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得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由本校招生委員會依同一標準審查認定。

柒、錄取公告

錄取名單訂於115年6月16日(星期二)中午12時公告於本校籌備處網站(網址：<https://wdfhs.tyc.edu.tw>)，請自行上網查詢。

捌、錄取結果複查

報名學生或家長(或監護人)對錄取結果有疑義者，應於115年6月16日(星期二)下午2時前，填具本簡章所附之「錄取結果複查申請書」(附表一，第 17 頁)，向本校籌備處提出申請，**逾期不予受理**；複查結果將以書面通知，經複查後符合錄取標準者，得予增額錄取。

玖、報到入學

一、正取生報到

凡錄取之正取生，須於115年6月17日（星期三）中午12時前完成線上報到，並上傳本簡章所附「錄取學生報到切結書」（附表三，第 19 頁）。
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線上報到網址：<https://forms.gle/c1tbx8zekBnmsxfP9>）

二、備取生遞補人數公告

本校籌備處於完成正取生報到後，將於115年6月18日（星期四）下午2時前，公告備取生遞補人數。

三、備取生遞補報到

備取遞補由學校依序通知，於115年6月23日（星期二）中午12時前完成線上報到，並上傳「錄取學生報到切結書」（附表三，第 19 頁）。

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線上報到網址同上)

拾、放棄錄取

已報到之學生，應於下列期限前，填具本簡章所附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四，第 20 頁)，由學生或家長(或監護人)親自至本校籌備處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始得報名參加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逾期不予受理**。

一、正取生已報到者：115年6月18日(星期四)中午12時前。

二、備取生經遞補之已報到者：115年6月24日(星期三)中午12時前。

拾壹、申訴

報名學生或家長(或監護人)對招生相關事項有疑義者，得提出書面申請，並應於115年6月24日(星期三)下午2時前，填具本簡章所附之「學生申訴書」(附表五，第 21 頁)親自向本校籌備處提出，且以一次為限，**逾期不予受理**；本校籌備處受理後，經招生委員會討論研議完畢，以書面通知申訴結果。

拾貳、其他

一、未錄取、錄取未報到或已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之學生，仍得報名參加115學年度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

二、本校籌備處對於報名學生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說明如下：

(一)本校籌備處蒐集學生個人資料，係為辦理招生報名、成績計算、資料整理、分發及報到等作業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統計及註冊使用，蒐集範圍以報名資料所列項目為限。

(二)前項資料，得提供本校、免試入學及相關升學管道、主管機關及教育部於招生、統計及註冊作業範圍內使用。

(三)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得行使相關權利，惟基於招生作業公平性，報名時應備齊所有證明文件，報名完成後不得要求補件、更正或替換；資料不全或不符規定者，不予採認，所繳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未提供必要資料者，本校籌備處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分發作業，請特別注意。

(四)完成報名程序，即視為同意本校籌備處依前述規範蒐集、處理及利用

個人資料，並同意本校籌備處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三、如遇颱風或重大天然災害，相關應變措施請依本校籌備處網站公告辦理。

四、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

附錄一、115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
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一)採計比序項目及積分：

順次	比序項目	積分上限
1	畢業資格	6
2	特殊選才綜合表現	39
3	服務表現	10
4	均衡學習	9
5	品德表現	10
6	體適能	6
	總積分	80

(二)一般比序項目採計方式：

「特殊選才綜合表現」以外之各項目，依照「115 學年度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規定辦理。

(三)特殊選才綜合表現採計方式：

書面審查以學生學習歷程為核心，評估其學習表現之多元性、歷程性及整體發展情形，分為以下三項：

1. 書面審查：上限 15 分

(1) 學習領域表現

依108課程綱要學習領域劃分，包含語文、數學、自然科學、科技、社會、藝術等六個領域。

由學生自行擇定足以代表國中三年各領域校內課程或符合自學計畫中之學習記錄（如工作本、書面報告、作業或作品等），共 3 件送審，每一領域至多 1 件，每件 3 分，共 9 分。

※藝術、科技領域作品，須附100字以內之作品說明，並固定於作品上一併繳交。

(2) 特色學習表現

由學生自行擇定足以代表國中三年之特色學習課程或校外活動（如農場實習、專題研究、戲劇演出、戶外挑戰等）之學習記

錄（工作本、書面報告、作業、作品或專題研究成果等）

共 1 件送審，共 3 分。

(3) 入學資料表

依本校籌備處規定格式填寫「入學資料表」(附件三，第 12~15 頁)，內容完整繳交者給分，共 3 分。

(4) 上述資料總分上限為 15 分。

2. 實作評量：上限 12 分。

(1) 評量目的：評估學生之溝通表達能力、團隊合作能力及運用先備知識解決問題之能力。

(2) 評量內容：涵蓋語文、數學、自然科學、社會、藝術、科技及綜合活動等領域。

(3) 評量方式：題目於現場公布，採實作、筆試或綜合方式進行。

(4) 評量時間：以 1 小時為原則。

(5) 評分：總分上限為 12 分。

3. 面談：上限 12 分。

(1) 面談方式：

A. 自我介紹或個人展現 (2 分鐘)：

由學生進行自我介紹或選擇能展現個人特色之內容進行呈現(場地有限，器材自備)。

B. 綜合面談：

主要關懷項目包含學習態度、國中階段特色課程學習歷程之反思、對高中階段學習的自我期許與目標及對華德福教育的認識等。

(2) 面談時間：自我介紹(或個人展現)及綜合面談，合計 10 分鐘。

(3) 評分：總分上限為 12 分。

4. 成績計算方式

「特殊選才綜合表現」總分為 39 分，其計算方式如下：

特殊選才綜合表現(39分)

= 書面審查(15分)+實作評量 (12分)+面談(12分)

(四)本次招生入學最低錄取總積分為 48 分，係依總積分 80 分之 60% 訂定；另於特殊選才綜合表現項目中，書面審查、實作評量及面談三項成績，不得有任一項為 0 分。學生總積分未達錄取標準者，得不予錄取；必要時，得為不足額錄取。

(五)當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依比序項目進行排序，順次如下：

總積分 → 畢業資格 → 特殊選才綜合表現 → 服務表現

→ 均衡學習 → 品德表現 → 體適能

若依各項比序順次比較後仍同分且超過招生名額，採增額錄取方式辦理，並報主管機關備查。

附件一

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高中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文件檢核表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請逐一檢核勾選後，簽名檢附。

次序	項目	檢附與否
1	附件一：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文件檢核表	☐ 有
2	附件二：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 有
3	附件三：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入學資料表	☐ 有
4	附件四：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家長同意書 (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名) ※考生已達法定成年者，得免附	☐ 有
5	比序項目積分確認單	☐ 有
6	書面審查資料 學習領域表現三件(各領域至多一件)： 領域/學習紀錄，比如：語文/ 八年級國文工作本 (1)_____ / _____ (2)_____ / _____ (3)_____ / _____ 特色學習表現一件： (1)_____	☐ 有

以上資料經本人_____ (簽名) 確認，所有繳交資料與正本內容相同。

本校籌備處於查驗正本後，若報名資料繳交不實（含檢附佐證證明資料瑕疵），將視情節要求補件或取消資格，不得異議。

附件二

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欄一：學生填表

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學生姓名				證 件 照 片 (近一年內2吋彩色照片)
身分證 統一編號		生 日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緊急聯繫 行動電話	家長1：_____電話：_____稱謂：_____ 家長2：_____電話：_____稱謂：_____ 其他親屬或監護人：_____電話：_____			
修/畢業學校	_____縣市_____國中 (就讀____年)			
實驗教育經 歷 (選填)	☐ 個人在家自學 (合作學校：_____國中) ☐ 實驗教育：_____			
戶籍地址	☐ ☐ ☐ ☐ ☐ ☐ _____縣市 _____市/鎮/區 _____路(街) _____段 _____巷 _____弄 _____號 _____樓之_____			
通訊地址	☐ 同上 ☐ ☐ ☐ ☐ ☐ ☐ _____縣市 _____市/鎮/區 _____路(街) _____段 _____巷 _____弄 _____號 _____樓之_____			
辦學理念 適配性	☐ 學生及家長均已參與本校籌備處說明會或經其他管道，對本校教育理念與辦學特色有所理解，經審慎評估後，確認與自身學習需求與發展方向之適配性。			

欄二：一般比序項目積分

自行填寫	畢業資格_____分、服務表現_____分 均衡學習_____分、品德表現_____分 體 適 能_____分，以上合計_____分	審查小組 (由收件單位填寫)	審查分數：_____ 審查人員核章：_____
------	--	-------------------	----------------------------

欄三：學生／家長同意書

學生簽名	(親簽同意以本份文件資料報名)	家長一 (或監護人) 簽名	(親簽同意以本份文件資料報名)
		家長二 (或監護人) 簽名	(親簽同意以本份文件資料報名)

※ 請使用藍色或黑色原子筆以正楷簽中文全名，勿塗改。

附件三

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學年度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入學資料表

【本表可至本校籌備處網站 <https://wdfhs.tyc.edu.tw> 下載列印】

以下各題請盡量詳細填寫。你所書寫與分享的內容，將有助於教師更深入認識你。所有資料皆會妥善保密，僅供教師作為參考之用。

請以**手寫**方式完成，題目間距可依你的書寫節奏自行調整，讓表達更加從容自在。請以 A4 紙張雙面列印，並**請勿浮貼、增補或變更紙張大小**，亦無需裝訂。

學生姓名：

畢業國中：

畢業班級：

一、家庭與成長經驗

請簡要介紹你的家庭成員，以及你平時與家人的互動方式。

回顧你在家庭中的成長歷程，什麼時候的變化最大？發生了什麼事情？

二、學校生活中的學習、挑戰與收穫

請回顧你的國中學習生活，說說你在學校中最投入或最有收穫的部分是什麼。

除了學習生活之外，你與同儕的關係如何？請具體描述。

三、自我評估：學習領域與課程參與情形

請回顧自己過去的學習經驗，依據你的喜好程度、參與度與成就感等綜合思考後，勾選自己在以下領域與科目的表現。

0分為非常不擅長，10分為表現非常好。如無該項科目學習經驗，請將該項整列劃線刪除。若有其他想補充的學習項目，請於其他欄位填寫科目名稱並勾選。

	0	1	2	3	4	5	6	7	8	9	10
中文領域											
英語領域											
數學領域											
社會領域											
自然科學領域											
音樂											
藝術											
木工											
手工											
戶外挑戰											
戲劇											
體育											
優律詩美											
其他_____											
其他_____											

四、報名資料中學習領域作品的選擇原因

你此次選擇作為報名資料的學習領域、學習紀錄、工作本、報告、作業或作品，代表了你哪些學習特質或能力？

請說明你為何選擇這些資料，也可以分別介紹每一項資料的內容、學習歷程與你的收穫。

五、特色學習活動或校外經驗的選擇原因

你所提供的特色學習活動、校外活動、實作經驗或其他學習紀錄，為何作為你的報名資料？

請具體說明活動內容、你在其中的參與方式，以及這些經驗對你的影響。

六、選擇承光華德福實驗高中的原因

你是否曾考慮其他類型的高中或入學管道？若有，請簡要說明。

請進一步說明，為何最後選擇報名本校？你對本校的教育理念、課程特色、學習方式或校園生活有哪些理解與認同？（可從自己的興趣、未來方向、學習需求、家庭討論、對考試與學習的看法等面向說明。）

也請說明你平時使用3C產品（如手機、平板、電腦）的習慣，以及你如何看待本校較少使用3C的學習方式。

七、進入本校後的學習期待與自我期許

若有機會進入本校就讀，你期待自己在高中三年有哪些學習、生活或人格上的成長？

你希望接觸哪些課程、參與哪些活動，培養哪些能力？

也請說明你希望自己成為一個怎樣的人。

八、補充說明

若你還有其他想讓審查委員更認識你的內容，例如個人特質、興趣專長、特殊經歷、學習習慣、自學經驗、服務經驗或想補充的說明，請於下方填寫。

附件四

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家長同意書

家長姓名		電話	
------	--	----	--

本人_____明確清楚，學校延續華德福國中小實驗教育的課程脈絡，從情感、理智、意志對應之平衡觀點中使學生持續成長，接納個別學習時程與方式，在善、美、真階段性發展過程中，讓學生充份了解發揮自身潛能，孕育自由心魂，未來能以正向生命態度進入世界，貢獻自己才能，開展多元可能性。

華德福課程與一般高中課程內容不同，不使用課本，學生以自行書寫繪製工作本做成課本完成學習；課程包含專題研究、戲劇、社會服務、探索挑戰及各項自然科學、人文、藝術主課程；以學習質性評量取代定時舉行的期中期末考等測驗來完成學習評估，期待學生在學習中熱愛學習，成為一個有道德意識、能實踐善，欣賞美、追求真理的人，並能在自由的心魂中尋找到人生的方向。

基於華德福教育重視真實經驗、身心感官發展與人際互動之理念，學校課程與日常學習不以手機、平板、電腦等 3C 產品作為主要學習工具，並期待家庭共同支持學生建立專注、自律與健康的科技使用習慣。

學校為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課程設計與 108 課綱不同，旨在確實落實華德福教育理念，並重視個別化之學習歷程與整體發展，亦不以校內排名作為評量依據。因此，**本校不提供繁星推薦升學管道**。學生得依其學習歷程與個人表現，透過多元方式升學，包括申請入學、特殊選才及各大學自主招生等管道。

本人認同學校以上辦學理念，願意配合協助孩子達到上述之目標，在此同意子女參加入學報名。特此聲明，以示負責。

此 致

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學生姓名：_____ (簽名)

家長一（或監護人）：_____ (簽名)

家長二（或監護人）：_____ (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本同意書須經家長或監護人簽名，如已達法定成年得免附。

附表一、115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結果複查申請書

【本表可至本校籌備處網站 <https://wdfhs.tyc.edu.tw> 下載列印】

收件編號：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第一聯 學校收執聯

學生姓名		原就讀國中	
身分證統一編號		班級	
聯絡電話	日：() 夜：() 手機：		
聯絡地址	※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聯絡地址 □□□□□□ _____		
申請事由			
具體說明			

附註：學生於公告錄取名單後，若有疑義，應於115年6月16日(星期二)下午2時前，由學生或家長(或監護人)填寫本申請書，以親送或傳真方式向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籌備處(326015 桃園市楊梅區高榮里梅獅路539巷1號)提出辦理，並電話確認，逾期不予受理。(電話：03-4965007，傳真號碼：03-4644901)

----- (請核騎縫章) -----

第二聯 複查者收執聯

收件編號：

茲受理並收執 國中 年 班學生 提出之「115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結果複查申請書」，「錄取結果複查回覆書」將以書面通知，並以電話或 E-MAIL 聯繫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則增額錄取。

**附表二、115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錄取結果複查回覆書**

【本表可至本校籌備處網站 <https://wdfhs.tyc.edu.tw> 下載列印】

收件編號：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第一聯 學校收執聯

學生姓名		原就讀國中	
身分證統一編號		班 級	
聯絡電話	日：()	夜：()	手機：
事由及具體說明	如複查表所述		
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招生委員會回覆： ☐ 經複審後，原錄取結果無誤。 ☐ 經複審後，增額錄取。請於 115 年 6 月 17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前以線上報到方式進行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線上報到連結：https://forms.gle/c1tbx8zekBnmsxfP9			

----- (請核騎縫章) -----

**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錄取結果複查回覆書**

收件編號：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第二聯 複查者收執聯

學生姓名		原就讀國中	
身分證統一編號		班 級	
聯絡電話	日：()	夜：()	手機：
事由及具體說明	如複查表所述		
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招生委員會回覆： ☐ 經複審後，原錄取結果無誤。 ☐ 經複審後，增額錄取。請於 115 年 6 月 17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前以線上報到方式進行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線上報到連結：https://forms.gle/c1tbx8zekBnmsxfP9			

附表三、115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錄取學生報到切結書

【本表可至本校籌備處網站 <https://wdfhs.tyc.edu.tw> 下載列印】

本人 _____ 參加 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
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並獲貴校錄取，茲依貴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

本人已詳閱並知悉招生簡章之規定：「已報到之學生，未於規定期限內放
棄錄取資格，不得再行報名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本人已完成報到
手續，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學生簽名：

學生身分證統一編號：

家長一(或監護人)簽名：

家長二(或監護人)簽名：

聯絡電話：日：()

夜：()

手機：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附表四、115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本表可至本校籌備處網站 <https://wdfhs.tyc.edu.tw> 下載列印】

收件編號：

第一聯 學校收執聯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學生簽名：_____ 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名：_____、_____ 日期： 115 年 月 日					
籌備處蓋章					

**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二聯 學生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學生簽名：_____ 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名：_____、_____ 日期： 115 年 月 日					
籌備處蓋章					

注意事項：

- 1.正取錄取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學生及家長雙方(或監護人)均須親自簽名後，於115年6月18日(星期四)中午12時前由學生或家長(或監護人)親自送至本校籌備處辦理，**逾期放棄不予受理。**
- 2.備取錄取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學生及家長雙方(或監護人)均須親自簽名後，於115年6月24日(星期三)中午12時前由學生或家長(或監護人)親自送至本校籌備處辦理，**逾期放棄不予受理。**
- 3.完成上述手續後，學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 4.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附表五、115 學年度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學生申訴書**

【本表可至本校籌備處網站 <https://wdfhs.tyc.edu.tw> 下載列印】

學生姓名		性 別	☐ 男 ☐ 女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原就讀 國中	
分發結果	☐ 未錄取 ☐ 錄 取		
聯絡地址	※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日：() 夜：() 手機：		
申訴事由：			
說明：			
申訴人	(簽名)	申訴日期	115 年 月 日
家長 (或監護人)	(簽名)	申訴人 與學生的關係	

注意事項：由報名學生或家長(或監護人)填寫本申訴書，於 115 年 6 月 24 日(星期三)
下午 2 時前以親送或掛號方式送達本校籌備處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附圖一、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位置圖



網址：<https://wdfhs.tyc.edu.tw>

地址：326015 桃園市楊梅區高榮里梅獅路539巷1號

電話：03-4965007

交通資訊：

一、 自行開車（建議路線）

1. 國道1號（中山高）：下「幼獅交流道」往楊梅方向行駛，連接梅獅路二段，遵循「仁美國中」指標抵達。
2. 停車建議：學校（梅獅路）周邊空地或白線道路。

二、 大眾運輸

1. 火車：搭乘台鐵至「埔心站」，從後站出口，轉乘計程車或步行12分鐘。
2. 高鐵：搭至高鐵桃園站，轉乘計程車或乘聯營公車至楊梅方向。